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桃園市擬辦治理工程明細表

優先 順序	擬辦工程需要 其他機關（單 位）配合辦理 工程或事項 (註1)	類別 (註2)	鄉鎮市區別	水系名稱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總經費需求 (千元)	工程費(千元)			用地費(千元)			橋樑改建費(千元)					是否完成 規劃報告	是否已公告用地 範圍線圖	用地是 否取得	是否完成提報陪 段生態檢核	改善淹水面積 (ha)	保護人 口	辦理期程		縣市政府 自評 分數	河川局初評		備 註			
								中央補助		合計	中央補助		合計	中央補助		合計	開始時 間	完成時 間							分數	意見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1		河川	桃園市中壢區	老街溪	老街溪右岸斷面34至斷面41護岸新建工程	岸新建或延伸L=173.8m 既有護岸加高L=47.6m 改善8m車路供一座。	730,090	-	203,790	-	-	203,790	275,000	-	225,000	-	500,000	18,410	-	7,890	-	26,300	是	是	否	是	2.89	30,000	112.01	112.12	100		
2		區域排水	桃園市中壢區	新街溪排水幹線	新街溪水橋橋至美隆橋(斷面83-1-87-1)排水改善治理工程	以基礎補強方式施作保護基礎、整治渠道，全長780m，溝深約方9,000m³	35,847	-	35,847	-	-	35,847	-	-	-	-	0	-	-	-	-	0	是	是	是	是	12.00	3,000	112.01	112.10	100		
3		河川	桃園市觀音區	大堀溪	大堀溪斷面84-2至斷面85左岸護岸新建工程	新建護岸暨防汛道路130m	22,191	-	8,506	-	-	8,506	7,527	-	6,158	-	13,685	-	-	-	-	0	是	是	否	是	1.50	100	112.01	112.08	96		
4		區域排水	桃園市八德區	東門溪排水幹線	東門溪5K+554-7K+815(挑寬路口上游)護岸加高治理工程	1.護岸加高(7K+205-7K+815)，長度約1220m。 2.溝底溝深2M(5K+554-5K+983)，長度約429m。	89,457	-	89,457	-	-	89,457	-	-	-	-	0	-	-	-	-	0	是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是	是	10.00	10,000	112.01	113.01	95		
5		河川	桃園市新屋區	新屋溪	新屋溪志滿橋下游斷面79至斷面81.1淹水改善工程	新建護岸長度約560m	48,147	-	29,647	-	-	29,647	10,175	-	8,325	-	18,500	-	-	-	-	0	是	是	否	是	2.50	300	112.01	112.08	94		
6		區域排水	桃園市八德區	長坡溪	長坡溪0k+151-0k+284排水路拓寬治理工程	護岸改建133公尺 護後排水改善	38,850	-	12,000	-	-	12,000	14,767.5	-	12,082.5	-	26,850	-	-	-	-	0	是	是	否	是	5.00	9,500	112.01	112.05	89		
7		河川	桃園市桃園區	南庾溪	茄苳溪斷面48至斷面51護岸新建工程	新建護岸長度約718m，既有護岸加高L=246m	155,252	-	50,392	-	-	50,392	57,673	-	47,187	-	104,860	-	-	-	-	0	是	是	否	是	2.00	150	112.01	113.06	87		
8		區域排水	桃園市八德區	連城溪排水幹線	連城溪2K+850-3K+500排水改善治理工程	護岸加高1,190m、護岸新建50m。	33,400	-	6,500	-	-	6,500	14,740	-	12,194	-	26,934	-	-	-	-	0	是	是	否	是	10.00	15,000	112.01	112.08	87		
9		區域排水	桃園市平鎮區	育裡溪排水幹線	育裡溪7K+700-8K+281護岸新建治理工程	護岸加高共76m：右岸7K+700-7K+726、左岸7K+700-7K+750加高 護岸新建共1,086m：右岸7K+726-8K+281(555m)、左岸7K+750-8K+281	53,253	-	45,593	-	-	45,593	4,210	-	3,450	-	7,660	-	-	-	-	0	是	是	否	是	2.00	150	112.01	112.12	87		
10		區域排水	桃園市龍潭區	龍南幹線	龍南幹線7L+054-7K+340右岸新建護岸及7K+400-7K+460左岸護岸加高工程	上埤潭橋下游7K+054-7K+340右岸拓寬，7K+400-7K+460左岸加高	12,192	-	12,192	-	-	12,192	-	-	-	-	-	-	-	-	-	0	是	治理計畫已完成，用地範圍審議中	是	是	0.66	150	112.01	112.07	83		
11		海岸	桃園市新屋區	海岸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笨港海堤海岸保護工程改善工程	整體改善計畫有廢棄土方墊平夯實做為地基，其上施以養灘工法，並在路側施做植栽與造景工程，銜接既有停車場及防風林，重建好客莊園前之沙灘美景。	39,142	39,142	-	-	-	39,142	-	-	-	-	-	-	-	-	-	-	否	計畫位於海岸地區	是	否	18	1,927	110.01	111.12	96		
12		海岸	桃園市新屋區	海岸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新屋茅寮性海堤海岸保護工程改善工程	整體改善計畫係更換海堤後撤方式進行規劃，建議大幅度改變既有海堤，於既有海堤及堤趾保護工程佈置範圍以拋石堤坡進行斷面調整，另墊高堤後防汛道路，並於道路海側邊界設置防浪牆，陸側則挖設排水溝渠，最後銜接既有土丘及防風林。	166,742	166,742	-	-	-	166,742	-	-	-	-	-	-	-	-	-	-	否	計畫位於海岸地區	是	否	90	3,662	110.01	111.12	94		
13		海岸	桃園市新屋區	海岸	桃園海岸環境暨科普教育推動計畫	既有建物改善與景觀營造...1,510平方公尺 多功能棧橋設置...450公尺 沙撈寮暨不織布海草復育...200公尺 原生動植物調查與生態調查...2次	300,000	300,000	-	-	-	300,000	-	-	-	-	-	-	-	-	-	-	辦理中	計畫位於海岸地區	是	是	間接改善	214,860	110.01	111.12	84		

註1：說明擬辦工程需要其他機關（單位）配合辦理工程或事項，如：下水道、農田排水、省道橋樑、農糧作物保全、水產養殖排水、上游坡地水保及淹山防洪…等。

註2：類別係指擬辦工程之水系分類，如：河川/ 區域排水 /其它排水/ 海岸防護等。

填表人：
電話：
電子信箱：
主管課長：
局長：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二 河川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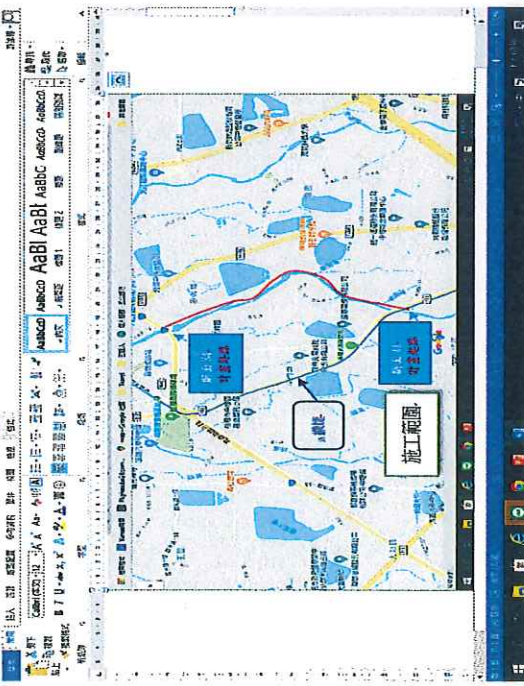
工程名稱	老街溪右岸斷面34至斷面41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老街溪		工程位置	桃園市 中壢區			
工程內容	護岸新建或延伸L＝1 7 3 8 m，既有護岸加高L＝4 7 6 m，改善8 m車路橋一座。						
預估工程費	230,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36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3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24.989993、Y座標：121.215625；座標系統：97座標) 
-------	--

工程標準斷面圖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工程（新建）	80000	1738	139,040,000		
（二）	護岸工程（既有加高）	25000	476	11,900,000	高約1~1.5m	
（三）	橋梁改建	26300000	1	26,300,000		
（四）	水防道路串聯	20000	2200	44,000,000	寬度約4~6m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6,637,200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2,212,400		
	總價			230,089,6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老街溪右岸断面34至断面41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中壢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老街溪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為保護青埔高鐵下游民眾之生命安全，需應提前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老街溪右岸断面34至断面41護岸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局部地區積水	2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岸新建或延伸L＝1 7 3 8 m 既有護岸加高L＝4 7 6 m 改善8 m車路橋一座。			三、土地取得	15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價購辦理中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旁有機捷及青埔高鐵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 青埔高鐵周邊，約3萬人	改善淹水面積	2.89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730, 000千元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275000			27500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為延續上游前瞻基礎老街溪水環境改善計畫進行下游延伸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225000			22500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18410			2630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計畫啟動後將辦理生態檢核，並於核定前辦理完成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	7890			203790	評分合計		100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97年12月 核定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99年12月09 日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工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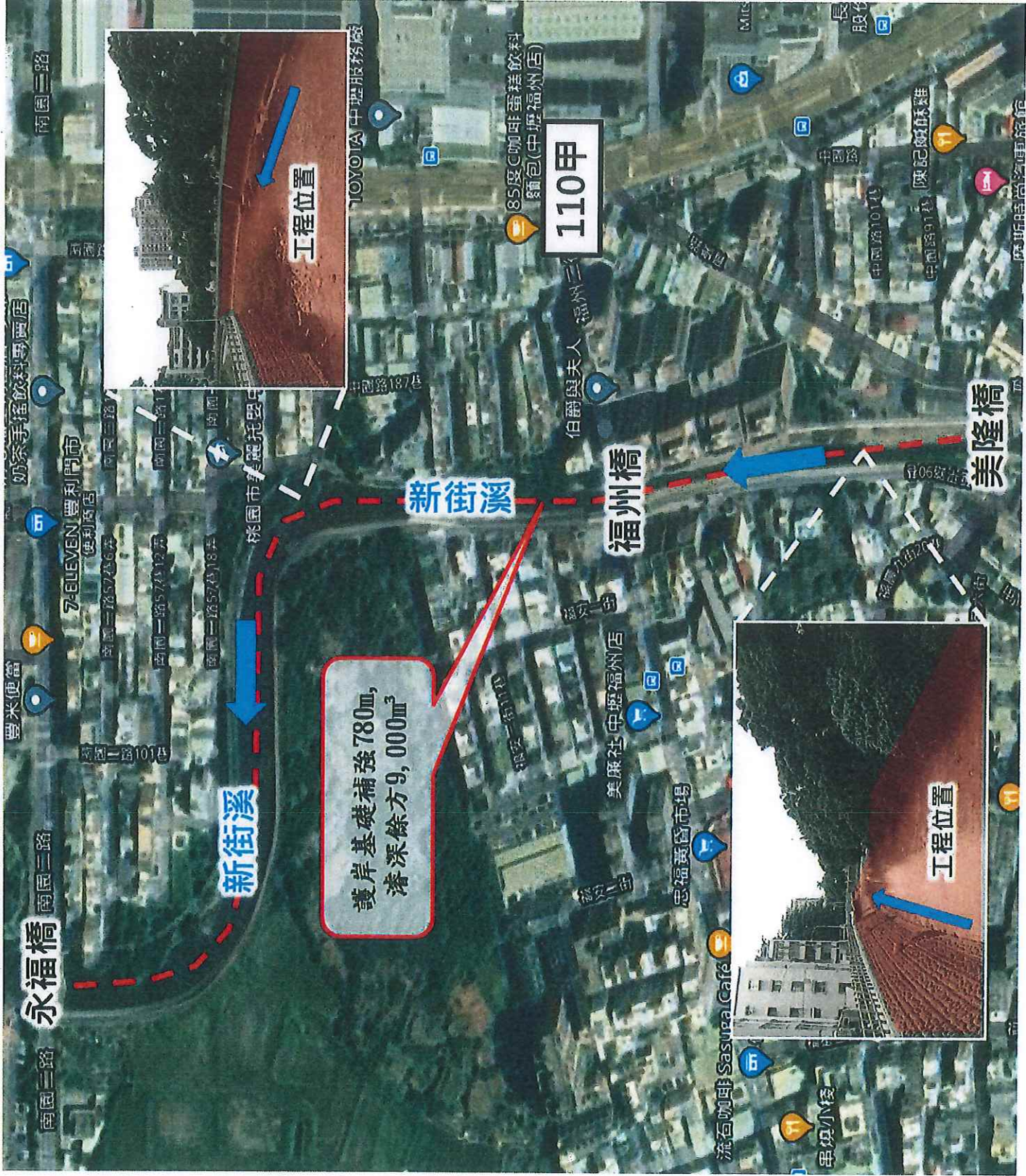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二 河川局		
工程名稱	新街溪永福橋至美隆橋(斷面83-1~87-1)排水改善治理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新街溪		工程位置	桃園縣(市) 中壢 鄉鎮市(區)	
工程內容		以基礎補強方式施作保護基礎、整治渠道，全長780m，濬深餘方9,000m³。				
預估工程費		35,847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260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12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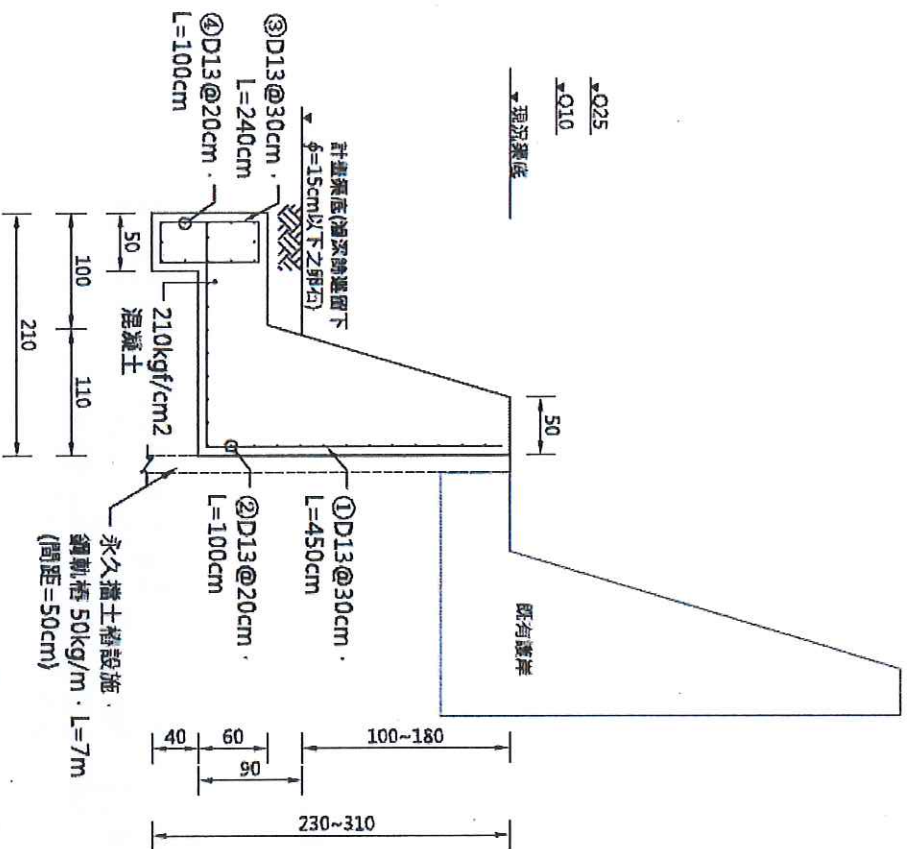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X座標：273553.7808、Y座標：2761866.8738；座標系統：TWD97)



工程地點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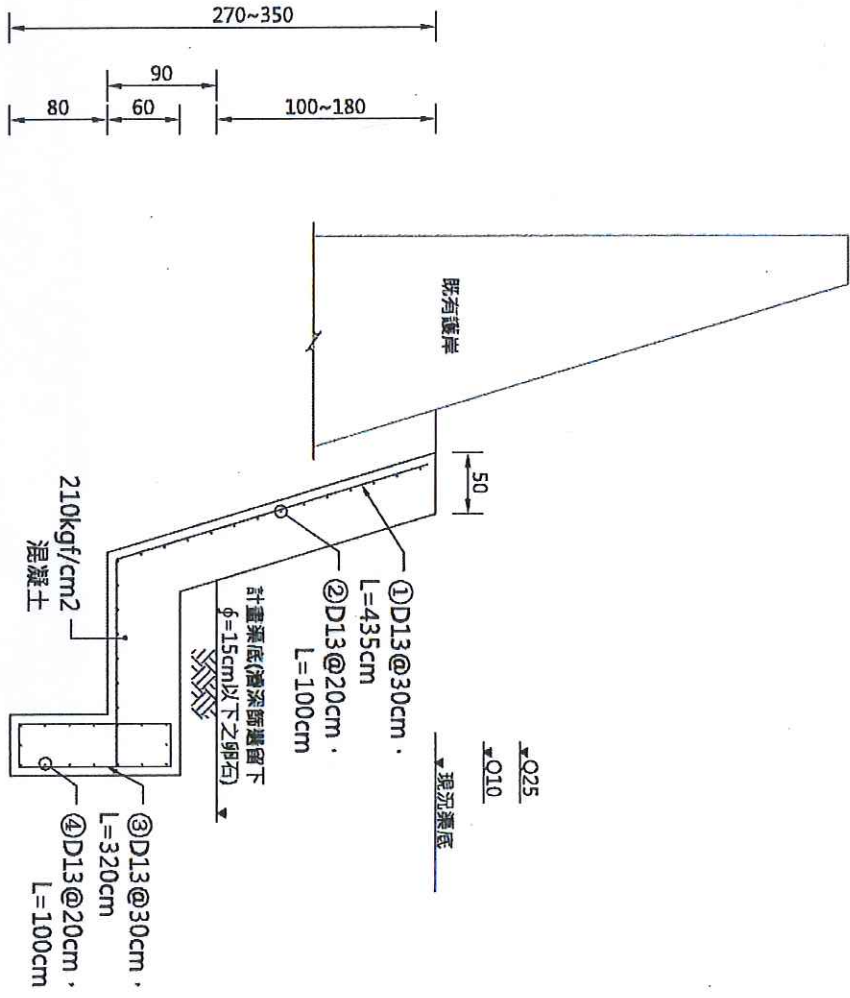
工程標準斷面圖



基礎保護工(TYPE-A)標準圖
單位：cm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臨時鋼動樁 50kg/m，L=7m	8190	1.00	M	16,380.00	
普通模板	385	3.30	M2	1,270.50	
清水模板	496	1.80	M2	892.80	
210結構混凝土	2668	2.70	M3	7,203.60	
鋼筋，SD280W	26	49.96	KG	1,298.96	
合計				27,045.86	



基礎保護工(TYPE-B)標準圖
單位：cm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普通模板	385	3.80	M2	1463	
清水模板	496	1.73	M2	858.08	
210結構混凝土	2668	2.40	M3	6403.2	
鋼筋，SD280W	26	54.59	KG	1419.34	
合計				10143.62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29,997,794		
(一)	護岸基礎保護 TYPE-A	27,046	780	21,095,770	M	
(二)	護岸基礎保護 TYPE-B	10,144	780	7,912,024	M	
(三)	土方	110	9,000	990,000	M3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2,999,779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2,849,790		
	總價			35,847,364		

工程計畫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新街溪永福橋至美隆橋(斷面83-1-87-1)排水改善治理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中壢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新街溪水系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新街溪排水幹線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2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以基礎補強方式施作保護基礎、整治渠道，全長780m，濬深餘方9,000m³			三、土地取得	15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保護村落社區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約3,0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12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5,847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55%	0		0		0					
	地方分擔45%	0		0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配合前瞻108年應急工程「新街溪埔頂橋至無名橋2(斷面95-1~105-1)排水改善應急工程」及109年應急工程「新街溪福德橋至福州橋(斷面78.1-83.1)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70%	0		0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地方分擔30%	0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0		35,847		35,847	評分合計			100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99 年 12 月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1 年5 月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 公有地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日程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二 河川局

工程名稱	大堀溪斷面84-2至斷面85左岸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河川 區域排水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大堀溪		工程位置	桃園市觀音區	
工程內容	新建護岸暨防汛道路130m				
預估工程費	8,506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25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1.5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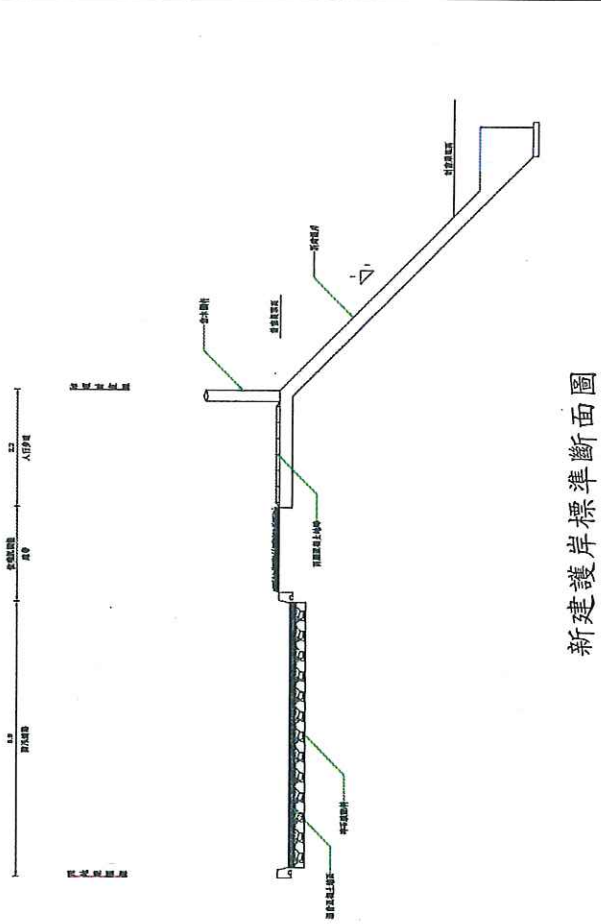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工

(X座標：263209.24、Y座標：2765129.78；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新建護岸標準斷面圖

每m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166.69	KG	4167	(16.74*5+84*1)*0.994
混凝土	2950	4.44	M3	13098	4.44*1
模板	400	2.18	M2	872	2.18*1
表面拍實	120	8.06	M2	967	8.06*1
瀝青黏層	24	5	M2	120	5*1
瀝青透層	25	5	M2	125	5*1
瀝青混凝土鋪面	7150	1	M3	7150	5*0.2*1
雜費	13501	1	式	13501	開挖、回填、洩水孔、伸縮縫、草種噴植、路緣石等
合計				40000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一)	11k+694m~11k+959m 新建護岸暨防汛道路		40000	130	5200000	平均高3.3m	
(二)	雜項工程費		1040000	1	1040000		
(三)	...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總價				8506388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大堀溪斷面84-2至斷面85左岸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觀音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大堀溪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	19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大堀溪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處 (4-0)
工程內容		新建護岸暨防汛道路130m			三、土地取得	15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保護村落社區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村落社區約1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1.5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22191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55%)	7527			7527						
	地方分擔 (45%)	6158			6158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評分合計		96			
工程費 (不含橋樑改建)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核定機關：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6年12月18日 公告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公有地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限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二 河川局

工程名稱	東門溪5K+554~7K+815(桃鶯路口上游)護岸加高治理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東門溪排水系統-東門溪排水幹線		工程位置	桃園市 龜山區		
工程內容	護岸加高(7K+205~7K+815)，長度約1220m；渠底高程浚挖2M(5K+554~5K+983)，長度約429m。					
預估工程費	89,457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36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30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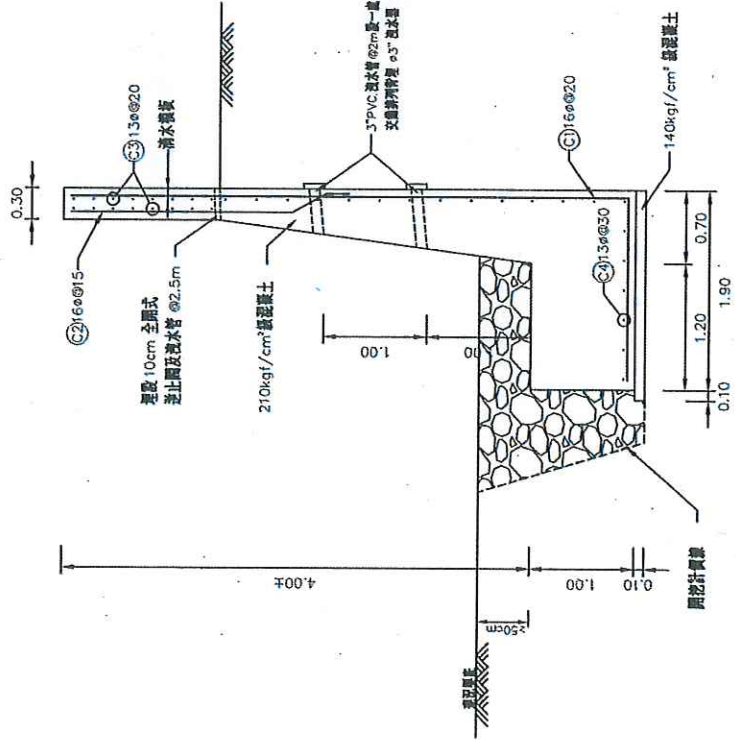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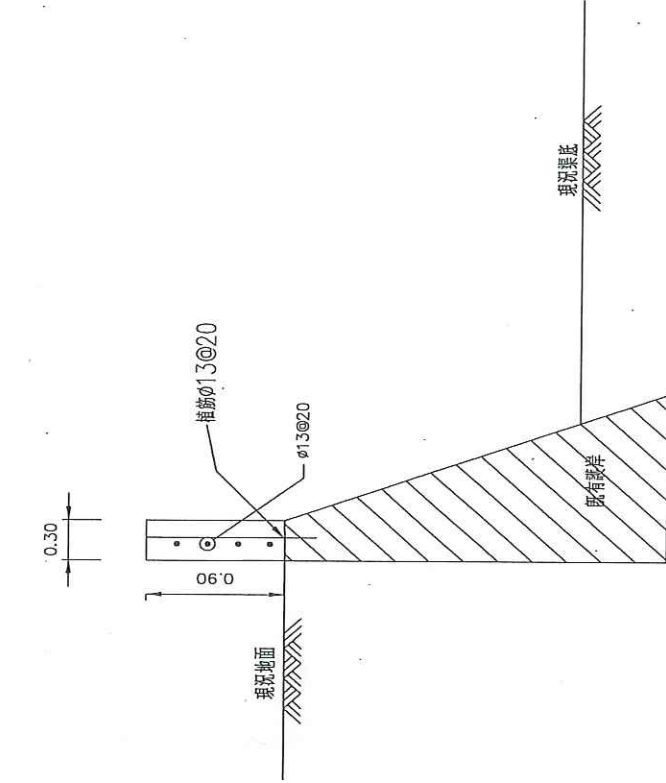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X座標：121.320407、Y座標：24.955231；座標系統：WGS84)

新建護岸標準斷面(7K+205~7K+482)



護岸加高斷面(7K+482~7K+815)



每 Ⅲ 單價及數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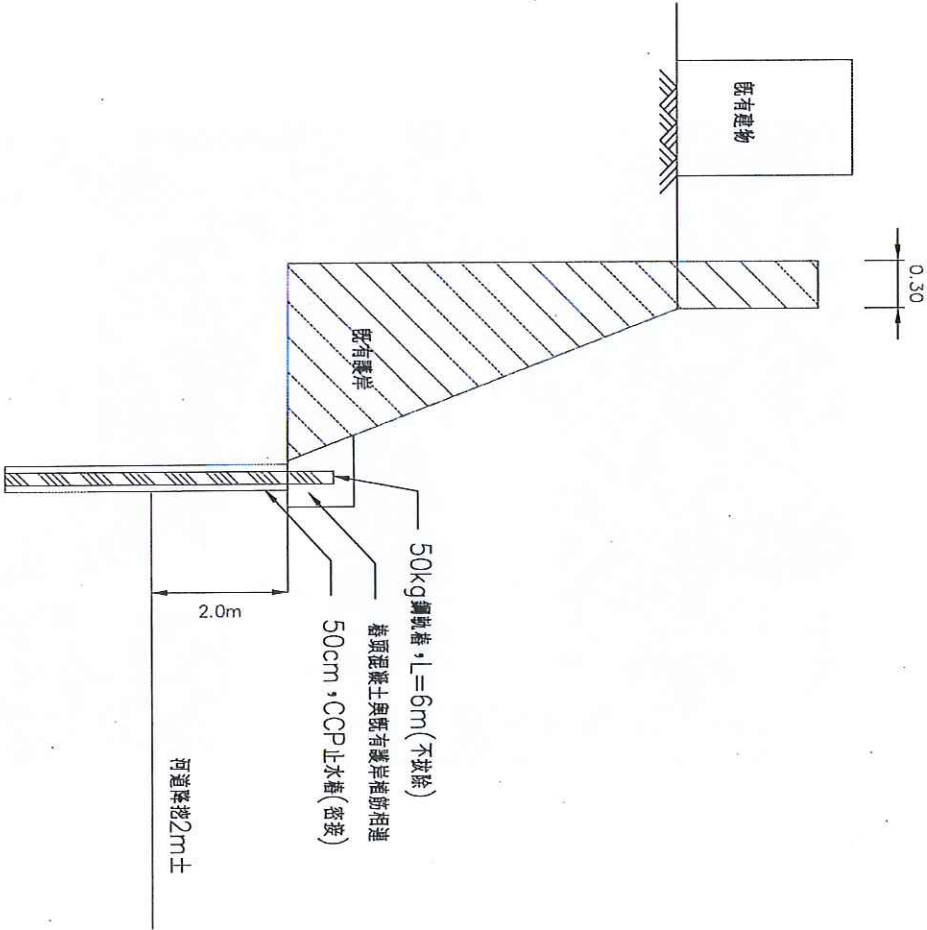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SD280，連工帶料	23	250	kg	5,750	
140kgf/cm2混凝土	2,400	0.2	M3	480	
210kgf/cm2混凝土	2,800	4	M3	11,200	
清水模板	400	6.33	M2	2,532	
普通模板	200	4	M2	800	
土方工作，挖方	300	6.5	M2	1,950	
土方工作，填方	250	1.5	M3	375	
河道整理	80	50	M	4,000	
3" φPVC 排水管及洩水器	500	1.5	支	750	
10cm 排水管(逆止閥)	800	0.4	支	320	
合計				21,927	

每 Ⅲ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SD280，連工帶料	23	9.5	kg	228	
210kgf/cm2混凝土	2,800	0.27	M3	756	
清水模板	400	1.8	M2	720	
植筋	200	5	處	1,000	
3" φPVC 排水管	150	1	支	150	
合計				2,854	

河道浚挖2M(5K+554~5K+983)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50kg/m 鋼軌樁(L=6M)	10,000	4	支	40,000	兩側1M各兩支
CCP 止水灌漿	10,000	4	支	40,000	兩側1M各兩支
河道降挖	200	7	M3	1,400	
棄土	800	7	M3	5,600	
合計				87,000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工程	21,927	554	12,147,558	4M 高護岸	
(二)	臨時開挖擋土措施	6,000	554	3,324,000	租用 50Kg/m 鋼軌樁, L=6m	
(三)	堤防加高	2,854	666	1,900,764		
(四)	渠道浚挖加深2M	87,000	429	37,323,000	買斷 50Kg/m 鋼軌樁, L=6m	
(五)	臨時導排抽水工程	2,500,000	1	2,500,000		
(六)	施工便橋	1,716	5000	8,580,000		
(六)	鄰房鑑定費用	2,000,000	1	2,000,000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13,550,064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8,132,539		
	總價			89,457,925		

工程計畫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 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東門溪5K+554~7K+815(桃鶯路口上游)護岸加高治理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八德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南崁溪水系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與規劃檢討方案相容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東門溪排水幹線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1. 護岸加高(7K+205~7K+815)，長度約1220m。 2. 渠底浚深2M(5K+554~5K+983)，長度約429m。			三、土地取得	15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	10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龜山工業區重要設施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10,000人 (龜山工業區產值6,590億)		改善淹水面積	1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改善周遭淹水狀況，配合度尚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89,457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用地費	中央補助55%	0		0		0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地方分擔45%	0		0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配合下游新北市治理計畫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70%	0		0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地方分擔30%	0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樑改建)		0		89,457		89,457		評分合計			95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成日期： 106年 6 月 13 日 核定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公告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勸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工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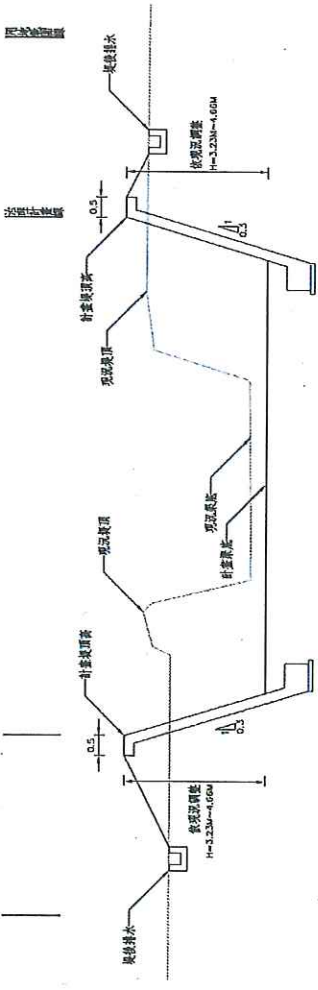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河川局

工程名稱	新屋溪志滿橋下游斷面79至斷面81.1淹水改善工程		工程屬性	河川	區域排水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新屋溪		工程位置	桃園市新屋區			
工程內容	新建護岸長度約560m						
預估工程費	29,647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25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1.2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工	(X座標：260757.98、Y座標：2763348.35；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新建護岸標準斷面圖		每m單價及數量表																																												
工程計畫	<table><thead><tr><th>項目</th><th>單價(元)</th><th>數量</th><th>單位</th><th>複價</th><th>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th></tr></thead><tbody><tr><td>鋼筋</td><td>25</td><td>159.74</td><td>KG</td><td>3994</td><td>(7.87*10+41*2)*0.994</td></tr><tr><td>混凝土</td><td>2950</td><td>3.7</td><td>M3</td><td>10915</td><td>3.7*1</td></tr><tr><td>模板</td><td>400</td><td>5.1</td><td>M2</td><td>2040</td><td>5.1*1</td></tr><tr><td>表面拍實</td><td>120</td><td>8.5</td><td>M2</td><td>1020</td><td>8.5*1</td></tr><tr><td>雜費</td><td>13531</td><td>1</td><td>式</td><td>13531</td><td>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td></tr><tr><td>合計</td><td></td><td></td><td></td><td>31500</td><td></td></tr></tbody></table>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159.74	KG	3994	(7.87*10+41*2)*0.994	混凝土	2950	3.7	M3	10915	3.7*1	模板	400	5.1	M2	2040	5.1*1	表面拍實	120	8.5	M2	1020	8.5*1	雜費	13531	1	式	13531	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	合計				31500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159.74	KG	3994	(7.87*10+41*2)*0.994																																										
混凝土	2950	3.7	M3	10915	3.7*1																																										
模板	400	5.1	M2	2040	5.1*1																																										
表面拍實	120	8.5	M2	1020	8.5*1																																										
雜費	13531	1	式	13531	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																																										
合計				315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二 河川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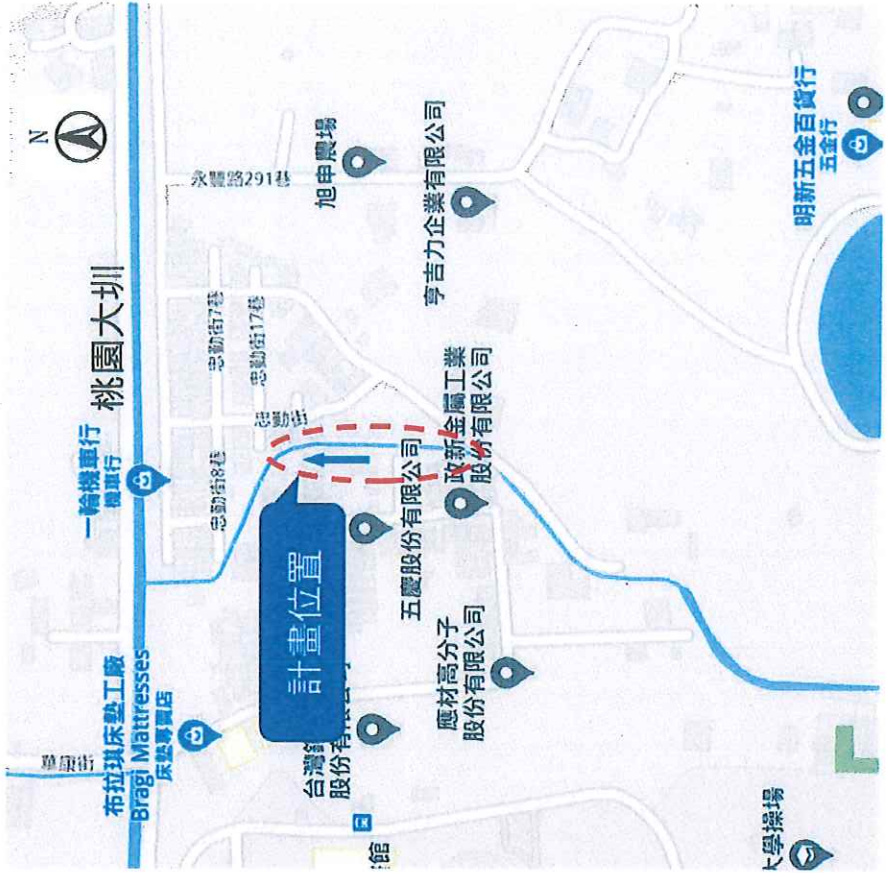
工程名稱	長坡溪0k+151~0k+284排水路拓寬治理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長坡溪		工程位置	桃園市 八德區	
工程內容	懸臂式護岸(H=3~4m)，長度約133m；既有護岸改建，長度約133m。				
預估工程費	12,000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18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約5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X座標： 121.271214 、Y座標： 24.969971 ；座標系統： WGS84)	
		

工程標準斷面圖

護岸標準斷面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 量計算式)
鋼筋 SD280，連工帶料	23	250	kg	6,250	
清水模板	400	6.33	M2	2,532	
普通模板	200	4	M2	800	
140kgf/cm2混凝土	2,400	0.2	M3	480	
210kgf/cm2混凝土	2,800	4	M3	11,200	
土方工作，挖方(機械鑿 除)	800	6.5	M2	5,200	
土方工作，填方	250	1	M3	250	
棄方(含營建廢棄物處理)	1500	5.5	M3	8,250	
3" φPVC 排水管及洩水器	500	1.5	支	750	
10cm 排水管(逆止閥)	800	0.4	支	320	
合計				35,532	

Diagram illustrating the cross-section of a riverbank reinforcement structure. The structure consists of a concrete wall with a drainage system. Key components and dimensions include:

- Structure Dimensions:** Total width 4.00m, base width 1.20m, and height 0.70m.
- Drainage System:** A 10cm drainage pipe (逆止閥) is located at the base, and a 3" PVC pipe (逆止閥) is located at the top.
- Concrete Layers:** The structure is made of 210kgf/cm² concrete, with a 140kgf/cm² concrete layer at the top.
- Reinforcement:** The structure is reinforced with 6#Ø15 and 6#Ø20 bars.
- Labels:** The structure is labeled "計畫位置" (Planned Position).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工程	35,532	133	4,349,100	4M 高護岸
(二)	臨時開挖擋土措施	8,000	133	1,064,000	50Kg/m 鋼軌樁，L=7m
(三)	臨時導排抽水工程	2,300,000	1	2,300,000	
(四)	鄰房鑑定費用	1,000,000	1	1,000,000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總價				
				12,000,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 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長坡溪0k+151~0k+284排水路拓寬治理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八德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茄苳溪水系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與治理計畫規劃改善方案相容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長坡溪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護岸改建133公尺 堤後排水改善			三、土地取得	15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元智大學及內壢工業區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 (元智大學及近工業區9500人)	改善淹水面積	5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改善工業區淹水狀況，配合度尚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8,85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55%	14,768	0	14767.5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地方分擔 45%	12,083	0	12082.5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70%	0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 30%	0	0	0	評分合計			89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0	12,000	12,000	綜合意見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105年12月 核定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9年 01 月 公告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限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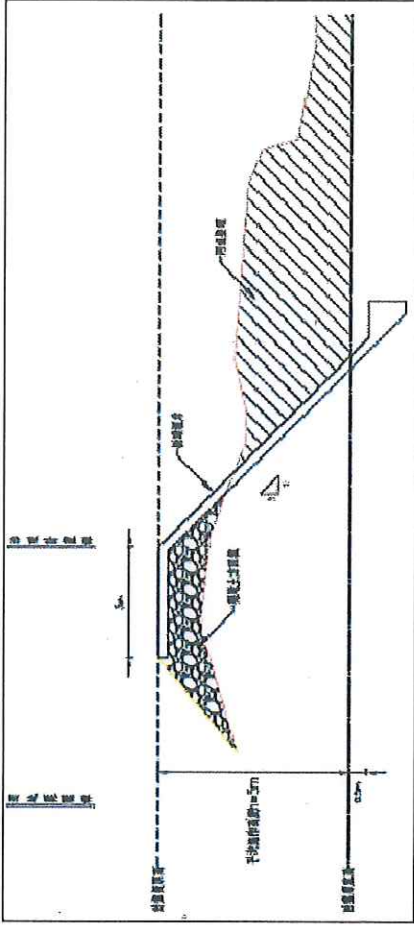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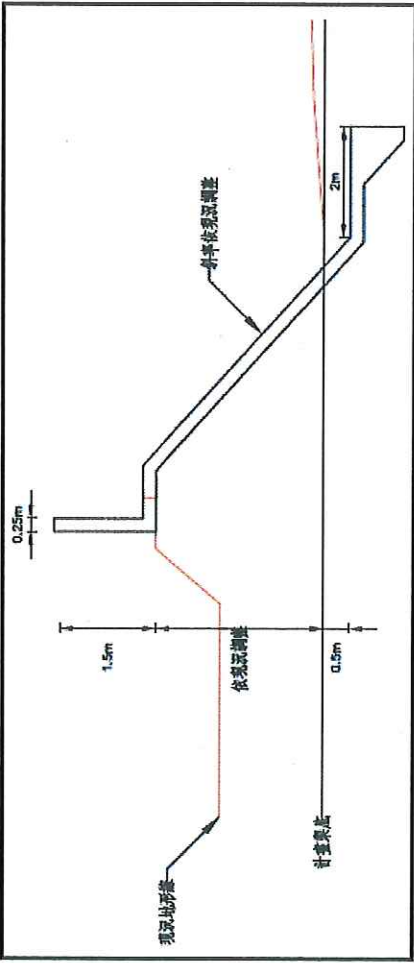
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河川局

工程名稱	茄苳溪斷面48至斷面51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屬性	■河川 □區域排水□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茄苳溪	工程位置	桃園市桃園區	
工程內容	新建護岸長度約718m、既有護岸加高 L=246m			
預估工程費	50,392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540日曆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2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工	(X座標：278481.56、Y座標：2763354.69；座標系統：TWD97) 																																																																																				
工程標準斷面圖	 護岸加高示意圖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table><thead><tr><th>項目</th><th>單價(元)</th><th>數量</th><th>單位</th><th>複價</th><th>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th></tr></thead><tbody><tr><td>鋼筋</td><td>25</td><td>229.51</td><td>KG</td><td>5738</td><td>(22.98*5+116*1)*0.994</td></tr><tr><td>混凝土</td><td>2950</td><td>5.73</td><td>M3</td><td>16904</td><td>5.73*1</td></tr><tr><td>模板</td><td>400</td><td>6.96</td><td>M2</td><td>2784</td><td>6.96*1</td></tr><tr><td>表面拍實</td><td>120</td><td>16.07</td><td>M2</td><td>1928</td><td>16.07*1</td></tr><tr><td>雜費</td><td>7646</td><td>1</td><td>式</td><td>7646</td><td>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等</td></tr><tr><td>合計</td><td></td><td></td><td></td><td>35000</td><td></td></tr></tbody></table> 護岸新建示意圖 每 m 單價及數量表 <table><thead><tr><th>項目</th><th>單價(元)</th><th>數量</th><th>單位</th><th>複價</th><th>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th></tr></thead><tbody><tr><td>鋼筋</td><td>25</td><td>207.94</td><td>KG</td><td>5199</td><td>(20.84*5+105*1)*0.994</td></tr><tr><td>混凝土</td><td>2950</td><td>5.24</td><td>M3</td><td>15458</td><td>5.24*1</td></tr><tr><td>模板</td><td>400</td><td>1.88</td><td>M2</td><td>752</td><td>1.88*1</td></tr><tr><td>表面拍實</td><td>120</td><td>12.92</td><td>M2</td><td>1550</td><td>12.92*1</td></tr><tr><td>雜費</td><td>10041</td><td>1</td><td>式</td><td>10041</td><td>開挖、回填、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td></tr><tr><td>合計</td><td></td><td></td><td></td><td>33000</td><td></td></tr></tbody></table>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229.51	KG	5738	(22.98*5+116*1)*0.994	混凝土	2950	5.73	M3	16904	5.73*1	模板	400	6.96	M2	2784	6.96*1	表面拍實	120	16.07	M2	1928	16.07*1	雜費	7646	1	式	7646	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等	合計				35000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207.94	KG	5199	(20.84*5+105*1)*0.994	混凝土	2950	5.24	M3	15458	5.24*1	模板	400	1.88	M2	752	1.88*1	表面拍實	120	12.92	M2	1550	12.92*1	雜費	10041	1	式	10041	開挖、回填、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	合計				33000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229.51	KG	5738	(22.98*5+116*1)*0.994																																																																																
混凝土	2950	5.73	M3	16904	5.73*1																																																																																
模板	400	6.96	M2	2784	6.96*1																																																																																
表面拍實	120	16.07	M2	1928	16.07*1																																																																																
雜費	7646	1	式	7646	開挖、回填、結構切割、結構敲除、洩水孔、伸縮縫等																																																																																
合計				35000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鋼筋	25	207.94	KG	5199	(20.84*5+105*1)*0.994																																																																																
混凝土	2950	5.24	M3	15458	5.24*1																																																																																
模板	400	1.88	M2	752	1.88*1																																																																																
表面拍實	120	12.92	M2	1550	12.92*1																																																																																
雜費	10041	1	式	10041	開挖、回填、洩水孔、伸縮縫、土方運棄等																																																																																
合計				33000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table><thead><tr><th>項次</th><th>工作項目</th><th>單價</th><th>數量</th><th>複價</th><th>規格尺寸</th><th>備註</th></tr></thead><tbody><tr><td>一</td><td>發包工程費 (列主要工項)</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一)</td><td>護岸加高</td><td>35000</td><td>246</td><td>8610000</td><td></td><td></td></tr><tr><td>(二)</td><td>護岸新建</td><td>33000</td><td>718</td><td>23694000</td><td></td><td></td></tr><tr><td>(三)</td><td>既有護岸敲除</td><td>4000</td><td>722</td><td>2888000</td><td></td><td></td></tr><tr><td>(四)</td><td>雜項工程費</td><td>2519000</td><td>1</td><td>2519000</td><td></td><td></td></tr><tr><td>(五)</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二</td><td>其他費用 (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td><td></td><td></td><td>8987271</td><td></td><td></td></tr><tr><td>三</td><td>委外測設監造費</td><td></td><td></td><td>3693362</td><td></td><td></td></tr><tr><td></td><td>總價</td><td></td><td></td><td>50391633</td><td></td><td></td></tr></tbody></table>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加高	35000	246	8610000			(二)	護岸新建	33000	718	23694000			(三)	既有護岸敲除	4000	722	2888000			(四)	雜項工程費	2519000	1	2519000			(五)	...						二	其他費用 (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8987271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3693362				總價			50391633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 (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加高	35000	246	8610000																																																																																	
(二)	護岸新建	33000	718	23694000																																																																																	
(三)	既有護岸敲除	4000	722	2888000																																																																																	
(四)	雜項工程費	2519000	1	2519000																																																																																	
(五)	...																																																																																				
二	其他費用 (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8987271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3693362																																																																																	
	總價			50391633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茄苳溪斷面48至斷面51護岸新建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桃園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南崁溪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	19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茄苳溪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新建護岸長度約718m、既有護岸加高L=246m			三、土地取得	15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村落社區約150人		改善淹水面積	2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55252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55%)	57673				57673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否	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45%)	47187				47187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核定機關：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6年12月18日 公告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一)	護岸新建工程	21,927	50	1,096,350	4M 高護岸	
(二)	護岸加高工程	2,854	1,190	3,396,260		
(三)	臨時開挖擋土措施	6,000	50	300,000	50Kg/m 鋼軌樁，L=5m	
(四)	臨時導排抽水工程	130,000	1	130,000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2,523,930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1,093,703		
	總價			6,497,845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 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連城溪2K+850~3K+500排水改善治理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八德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茄苳溪水系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與治理計畫規劃改善方案相容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連城溪排水幹線			二、淹水情形(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	1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4-0)
工程內容		護岸加高1,190m、護岸新建50m。			三、土地取得	15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14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保護村落及農田	14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15) b. 保護村落社區(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9-5) d. 保護原野地(4-0)
保護人口(對象)		保護人口1500人 (沿線農田及社區)	改善淹水面積	1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改善淹水狀況，配合度尚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3,4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55%	14,740		0	14,740						
	地方分擔 45%	12,194		0	12,194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70%	0		0	0						
	地方分擔 30%	0		0	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0		6,500	6,500	評分合計			87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98年 6月 日 核定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7年 06 月 公告機關：桃園市政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	公有地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勸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工期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	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二 河川局	其他補充說明：		
工程名稱	霄裡溪7K+700~8K+281 護岸新建治理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南崁溪水系茄苳溪支流排水系統霄裡溪排水幹線		工程位置	桃園 縣(市) 平鎮 鄉鎮市(區)		
工程內容	護岸加高共76m： 7K+700~7K+726，右岸加高 7K+700~7K+750，左岸加高 護岸新建共1,086m： 右岸護岸新建：7K+726~8K+281。 左岸護岸新建：7K+750~8K+281。					
預估工程費	45,593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315 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2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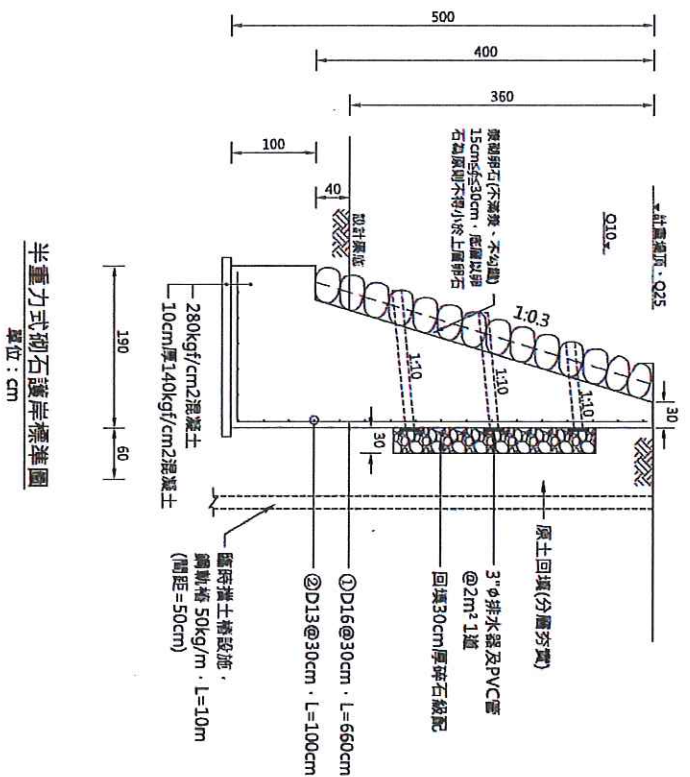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X座標：273553.7810、Y座標：2761866.8741；座標系統：TWD97)



工程地點圖

工程標準斷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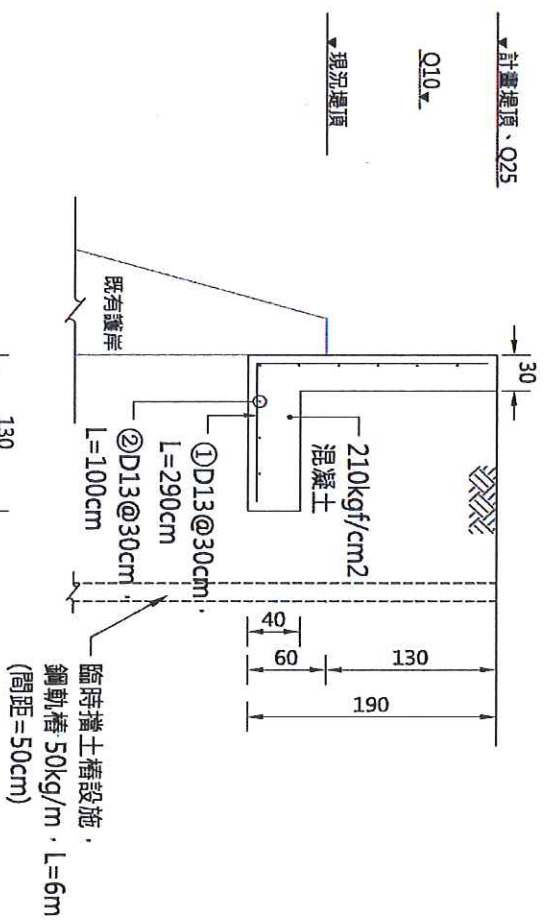
每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
碎石級配	1,288	0.69	M3	888.72	
普通模板	385	6.00	M2	2,310.00	
清水模板	496	4.18	M2	2,073.28	
140結構混凝土	2,466	0.20	M3	493.20	
280結構混凝土	2,867	5.50	M3	15,768.50	
鋼筋，SD280W	26	21.87	KG	568.62	
鋼筋，SD420W	27	30.89	KG	834.03	
漿砌卵石	551	3.55	M2	1,956.05	
臨時鋼軌樁 50kg/m，L=10m	4,364	1.00	M	8,728.00	
3" PVC 洩水管	145	1.37	M	198.65	
碎石排水袋	205	3.00	組	615	
合計				34,434.1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38,153,396		
（一）	護岸	34,434.1	1,086.0	37,395,378.3	M	
（二）	護岸加高	6,729.02	76.0	511,405.5	M	
（三）	護岸伸縮縫	4,400.26	55	242,014.3	處	
（四）	護岸加高段伸縮縫	1,149.41	4	4,597.6	處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3,815,340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3,624,573		
	總價			45,593,309		



每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
普通模板	385	1.90	M2	731.50	
清水模板	496	1.30	M2	644.80	
210結構混凝土	2,668	0.97	M3	2,587.96	
鋼筋，SD280W	26	17.26	KG	448.76	
臨時鋼軌枕樁 50kg/m，L=6m	1,158	1.00	M	2,316.00	
合計				6,729.02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桃園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 二 河川局

工程名稱	龍南幹線7L+054~7K+340右岸新建護岸及7K+400~7K+460左岸護岸加高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 ☐ 其他排水	其他補充說明：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龍南幹線	工程位置	桃園縣(市) 龍潭鄉鎮市(區)	
工程內容	上燈潭橋下游7K+054~7K+340右岸拓寬，7K+400~7K+460左岸加高			
預估工程費	12,192 千元	預計施工期限	170天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0.66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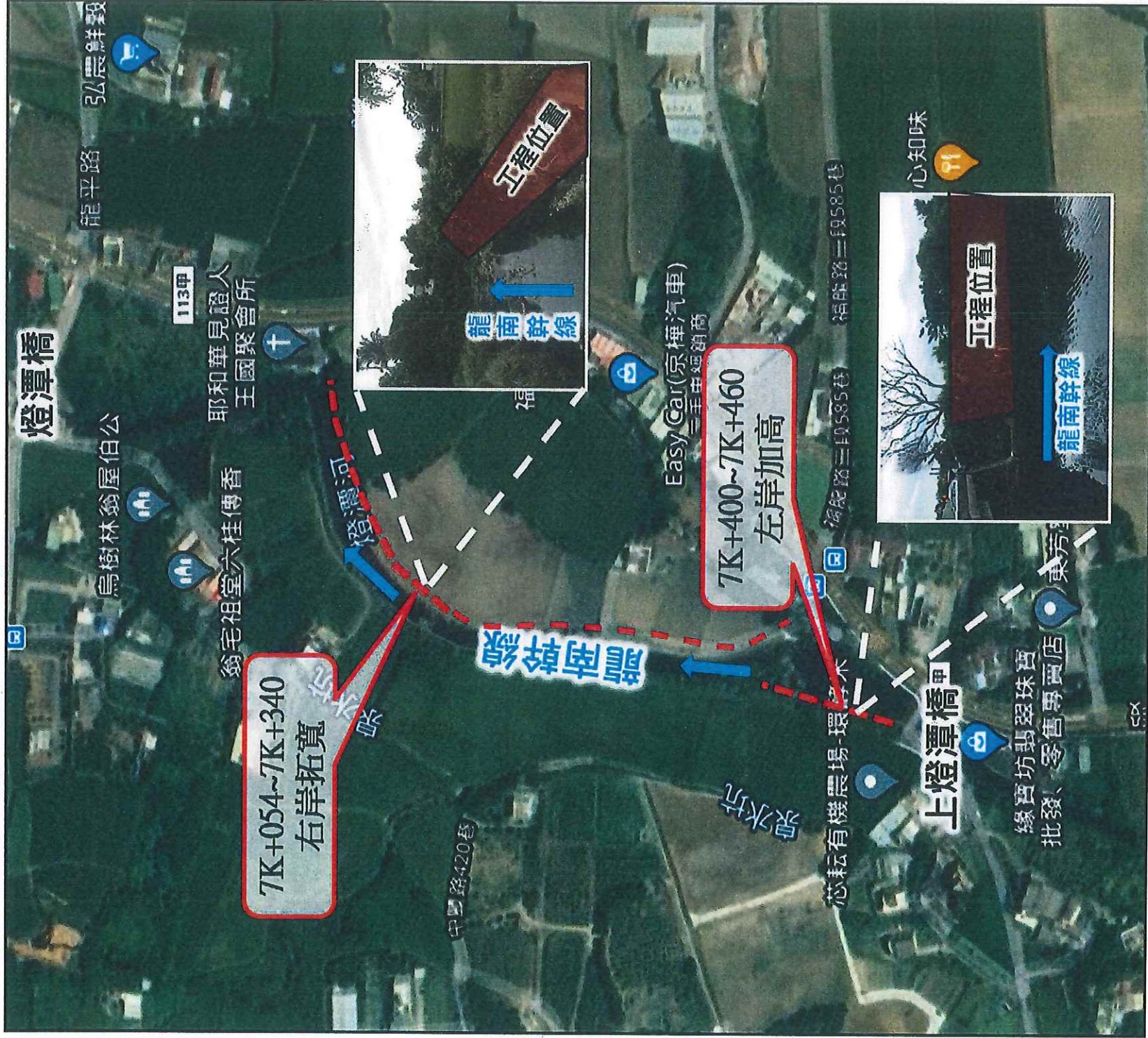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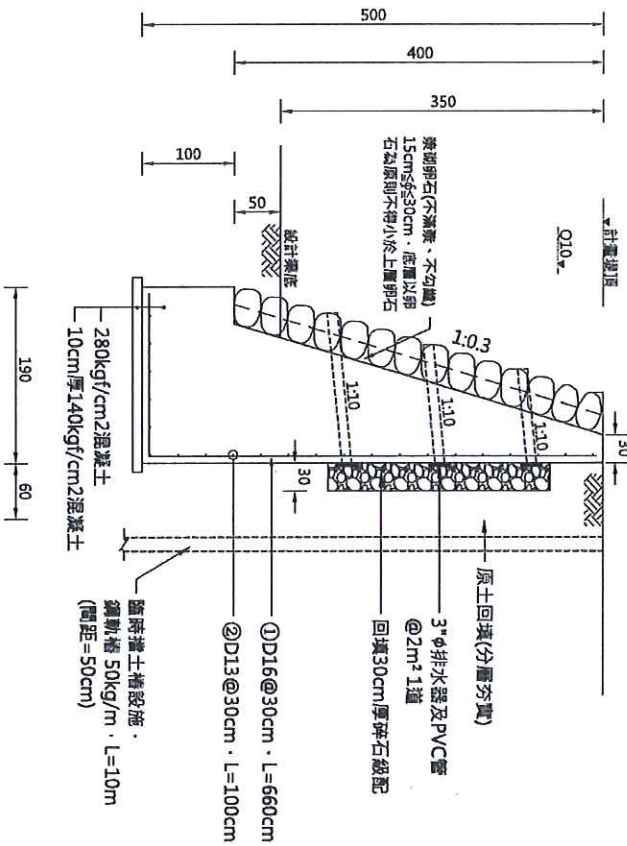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如附件。

(X座標：272149.2927、Y座標：2752534.9829；座標系統：TWD97)



工程地點圖

工程標準斷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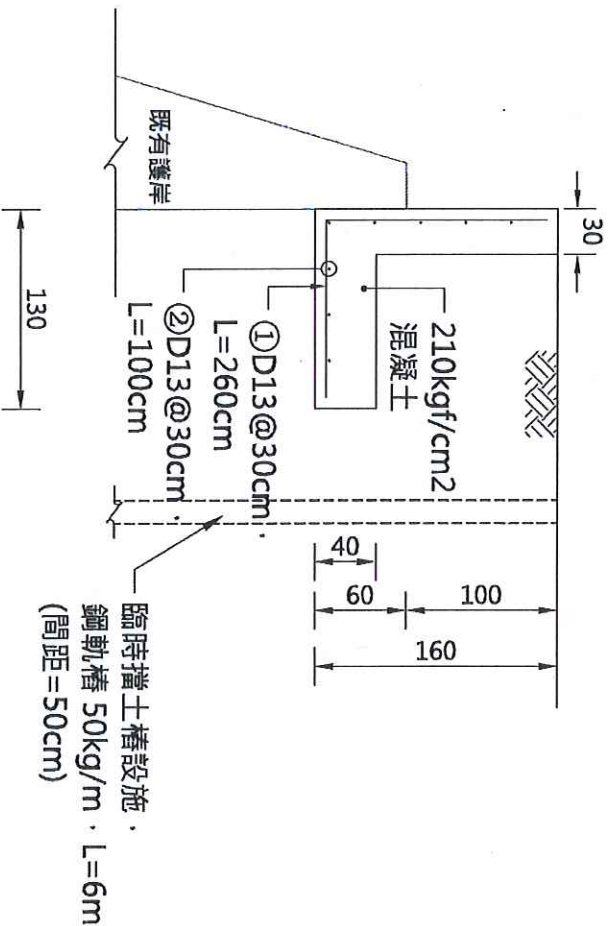


半重力式砌石護岸標準圖
單位：cm

每 ㎡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
碎石級配	1,288	0.69	M3	888.72	
普通模板	385	6.00	M2	2,310.00	
清水模板	496	3.66	M2	1,815.36	
140結構混凝土	2,466	0.20	M3	493.20	
280結構混凝土	2,867	5.50	M3	15,768.50	
鋼筋，SD280W	26	21.87	KG	568.62	
鋼筋，SD420W	27	30.89	KG	834.03	
獎砌卵石	551	3.55	M2	1,956.05	
臨時鋼軌樁 50kg/m，L=10m	4,364	1.00	M	8,728.00	
3" PVC 洩水管	145	1.33	M	192.85	
碎石排水袋	205	3.00	組	615.00	
合計				34,170.30	

計畫堤頂
Q10
現況堤頂



加高段護岸標準圖
單位：cm

每 ㎡ 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
普通模板	385	1.30	M2	500.50	
清水模板	496	1.00	M2	496.00	
210結構混凝土	2,668	0.88	M3	2,347.84	
鋼筋，SD280W	26	15.37	KG	399.62	
臨時鋼軌樁 50kg/m，L=6m	1,158	1.00	M	2,316.00	
合計				6,059.96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範例)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	數量	複價	規格尺寸	備註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10,202,199		
(一)	護岸	34,170.30	286	9,772,714	M	
(二)	護岸加高	6,059.96	60	363,598	M	
(三)	護岸伸縮縫	4,398.23	15	62,895	處	
(四)	護岸加高段伸縮縫	997.36	3	2,992	處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1,020,220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969,209		
	總價			12,191,628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 縣(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龍南幹線7L+054~7K+340右岸新建護岸及7K+400~7K+460左岸護岸加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龍潭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河川 □排水	水系名稱		龍南幹線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龍南幹線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局部地區積水	9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上燈潭橋下游7K+054~7K+340右岸拓寬，7K+400~7K+460左岸加高		三、土地取得		15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保護農田魚塢	9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150	改善淹水面積		0.66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2,192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55%	0		0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是(八角塘環境改善工程、龍潭大池水質改善及水體環境營造計畫)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45%	0		0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否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70%	0		0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是	5	是(5) 否(0)					
	地方分擔30%	0		0		0		評分合計				83						
工程費 (不含橋樑改建)												0	12,192		12,192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97 年 12 月 核定機關：經濟部	☐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108年 12月 公告機關：經濟部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 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公有地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已完成治理計畫 公告日期：109年8月4日 公告機關：桃園市政府 尚未完成用地範圍線圖(已送經濟部審議中)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限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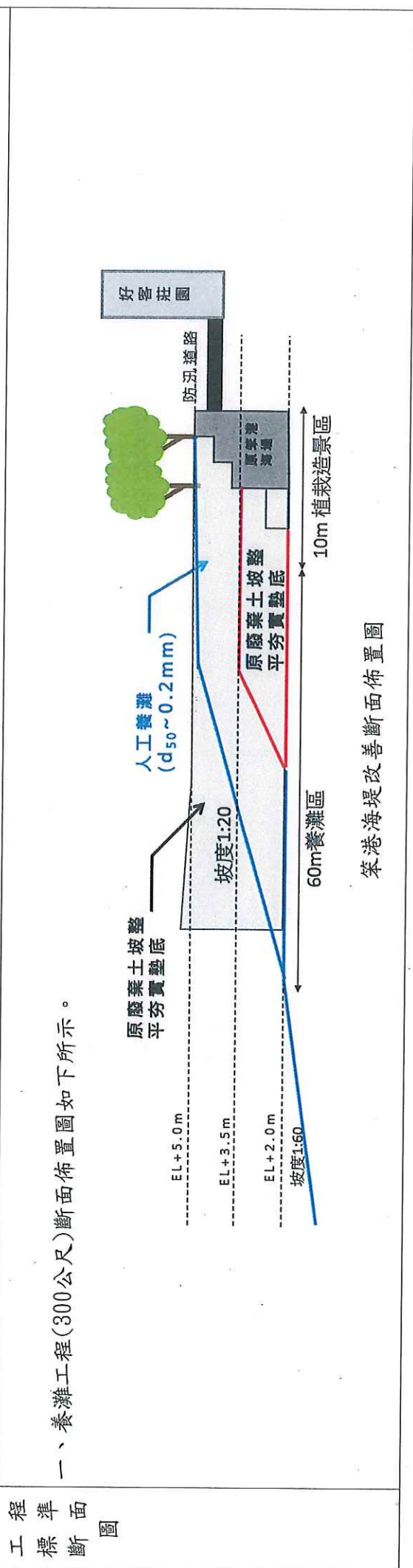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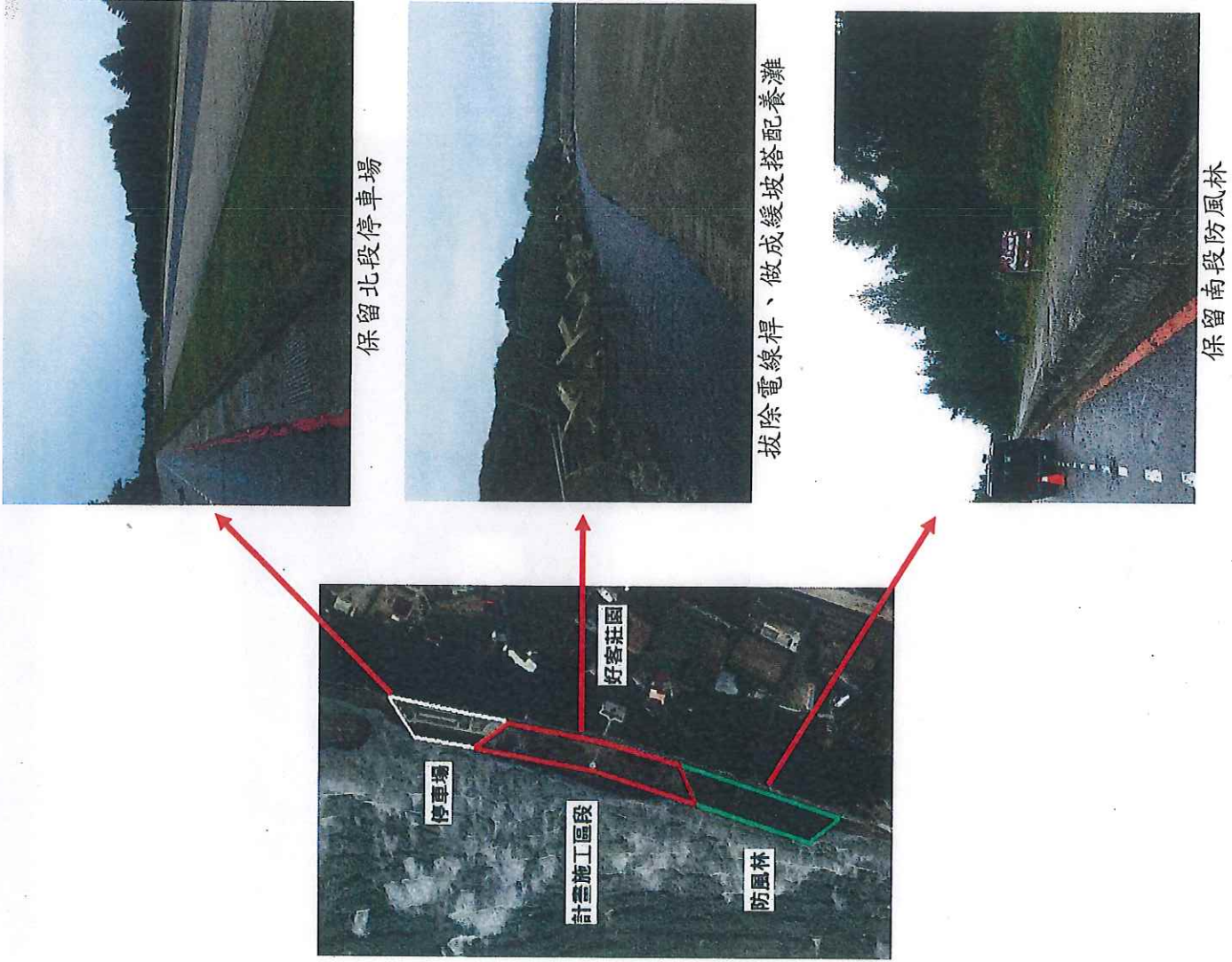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二河川局		其他補充說明： 依照二級海岸防護計畫之規劃，本計畫區已納入二級海岸防護計畫。既有海堤崩塌陡峭、廢電線杆林立景觀不佳、遊客危險，急需搶修工程。	
工程名稱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笨港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其他排水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工程位置		桃園市新屋區
工程內容	整體改善將舊有廢棄土方整平夯實做為地基，其上施以養灘工法，並在路側施做植栽與造景工程，銜接既有停車場及防風林，重建好客莊園前之沙灘美景。						
預估工程費	39,142,000（元）		預計施工期限	111年年底完工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0 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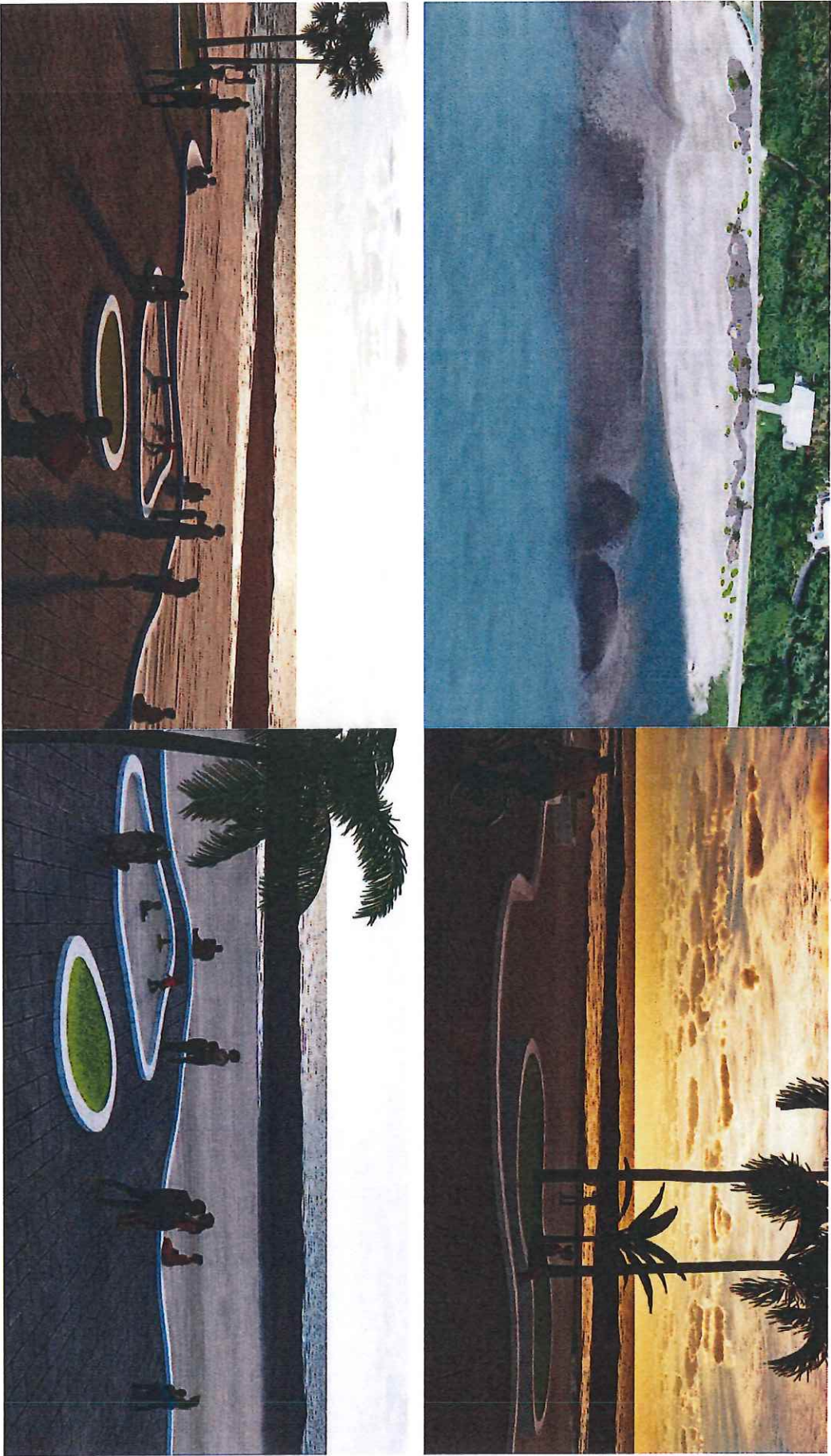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一、 如下圖所示，工程地點位於笨港海堤，好客莊園旁之侵蝕海岸段，。需改善之海堤起始及終點座標為：
地點 (改善起點緯度：24°58' 39.79" 北、經度：121° 0' 54.86" 東；座標系統：WGS84)
圖 (改善終點緯度：24°58' 30.85" 北、經度：121° 0' 52.70" 東；座標系統：WGS84)



三、路側進行造景與植栽工程示意圖(2377平方公尺)



二、電線地下化工程(計畫區300公尺)
將計畫區與好客莊園中間的電線杆及電線地下化，讓好客莊園可以直接看到海岸，不受電線阻擋。



每皿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廢棄土坡 整地與攤 平	6,000	300	M	1,800,000	C.A.每進行米約12M ²
養灘	16,000	600	M	9,600,000	F.A.每進行米約16M ² ，含運費
造景與植 栽工程	5000	2377	M ²	11,885,000	
電線地下 化工程	10,000	300	M	3,000,000	
合計				26,285,000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備註	
項次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壹	直接工程費				29,285,000		
一	廢棄土坡整地與攤平	M	300	6,000	1,800,000	C.A.每進行米約12M ²	
二	防風林土坡鋪面改善	M	300	10,000	3,000,000		
三	養灘	M	600	16,000	9,600,000	F.A.每進行米約16M ² ，含運費	
四	造景與植栽工程	M	2377	5,000	11,885,000	每進行米約10M ²	
五	電線地下化工程	M	300	10,000	3,000,000		
貳	間接工程費	式	1	5,157,000	5,857,000	以直接工程費20%估算	
參	養灘監測費	式	1	4,000,000	4,000,000	依照公告之二級海岸防護計畫，應辦理養灘前、後監測工作與成效分析。	
	總價(總計)				39,142,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桃園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笨港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新屋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有淹水之虞，急需搶修，規劃優先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笨港海堤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可直接減緩海岸帶淹水情勢	15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整體改善將舊有廢棄土方整平夯實做為地基，其上施以養灘工法，並在路側施做植栽與造景工程，銜接既有停車場及防風林，重建好客莊園前之沙灘美景。					三、土地取得		15	土地為公有地，無須成本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直接保護整體桃園海岸地區活動遊客與當地住戶安全	15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 笨港里1177人、深圳里750人，共1927人			改善淹水面積		18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解決淹水問題，環境營造配合政策與民眾意向，配合地方創生，民意支持度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9,142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管線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地方分擔款支應占30%，目前地方分擔款預算已於桃園市議會通過。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			-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新屋125計畫：桃市府109年度編列經費3.71億活化新屋濱海水環境。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			-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公共設施難以促參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			-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已辦理，時間短尚未審核	1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39142			0		39142		評分合計			96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 (單位) 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核定機關：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勸評委員簽名：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程辦理者 (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 (標明工程位置) 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治理工程工程地點圖

提報單位 桃園縣(市)政府		初審單位：第二河川局			
工程名稱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新屋事業性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	工程屬性	☐ 河川 ☐ 區域排水■其他排水		
所屬河川、排水系統名稱		工程位置	桃園市新屋區		
工程內容	整體改善佈置採海堤後撤方式進行規劃，建議大幅度改變既有海堤，於既有海堤及堤趾保護工原佈置範圍以拋石緩坡進行斷面調整，另墊高堤後防汛道路，並於道路海側邊界設置防洪牆，陸側則挖設排水溝渠，最後銜接既有土丘及防風林。				
預估工程費	166,741,739 (元)	預計施工期限	111年年底完工	預估改善淹水面積	90 公頃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填列屬於何種工程：☐災後緊急處理■搶修☐搶險☐災後原地復建☐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已開發場所☐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工程地點圖

一、 如下圖所示，工程地點位於永安漁港北岸，後湖溪旁，海堤總長1950公尺，其中1750公尺為天然卵石拋石鋪面，100公尺為造型混凝土鋪面(生態潮池)，另100公尺為造型混凝土鋪面(天籟海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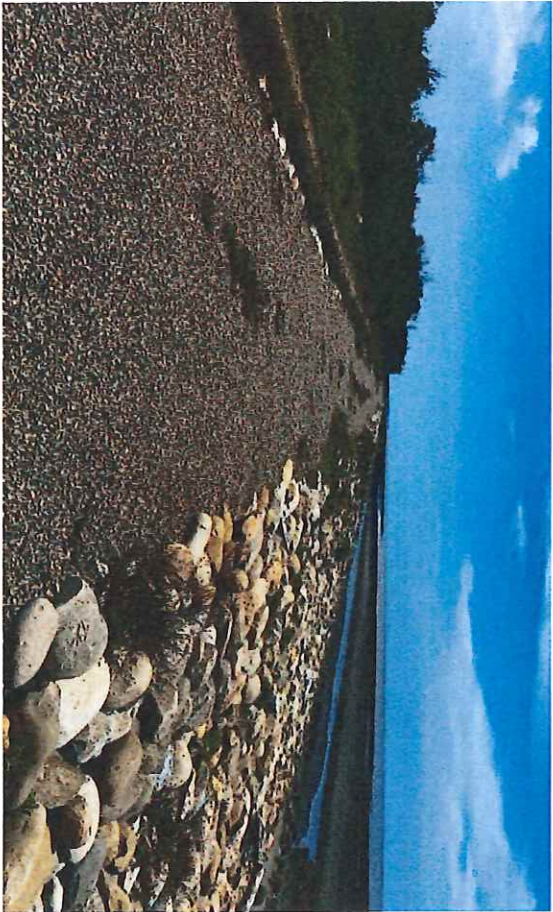
整段海堤起始及終點座標為：
(海堤起點緯度：25° 0' 24.31" 北、經度：121° 1' 33.53" 東；座標系統：WGS84)
(海堤終點緯度：24°59'30.42"、經度：121° 0'58.87" 東；座標系統：WGS84)

工程標準斷面圖

一、海堤改善之斷面佈置圖如下所示，整段採用坡度1：4之設計，墊高水防道路至+ 5.0m (TWVD2001)。於海堤安全無虞情況下，1750公尺施以天然卵石拋石鋪面，100公尺為造型混凝土造型設計鋪面(生態潮池)，另100公尺為造型混凝土鋪面(天籟設計)。

新屋事業性海堤改善斷面佈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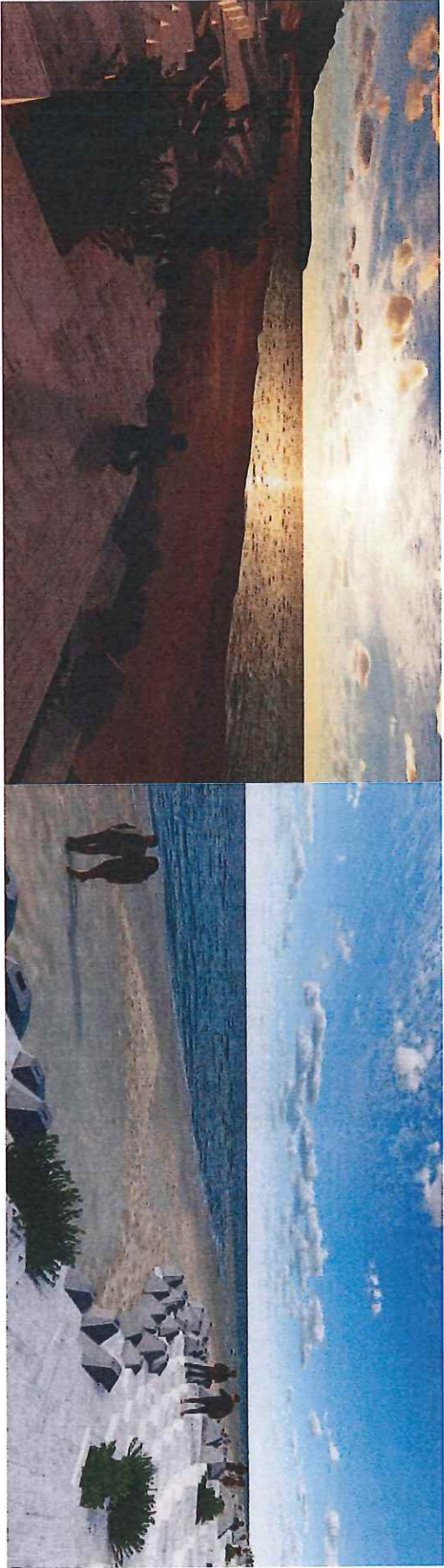
二、1750公尺為天然卵石拋石鋪面(新屋溪口段)之實景照片



三、100公尺為生態設計混凝土鋪面意象圖



四、100公尺為天籟設計混凝土鋪面意象圖



每卅單價及數量表

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複價	備註(可列簡要數量計算式)
拋石緩坡鋪面海堤	65,000	1,750	M	113,750,000	以新屋溪口拋石海堤每公尺造價約6萬5千元進行估價。
造型混凝土鋪面	180,000	200	M	36,000,000	造型混凝土每坪造價約為3萬,一公尺寬度乘以20公尺坡面之面積約為6坪,故造型混凝土鋪面海堤每公尺造價約為18萬元。
觀海亭整建費	3,000,000	1	式	3,000,000	
合計				152,750,00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桃園海岸防護暨親水廊道整體營造計畫-新屋事業性海堤海岸保護工改善工程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新屋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水系名稱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有淹水之虞，急需搶修，規劃優先辦理	18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新屋區後湖溪北側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可直接減緩海岸帶淹水情勢	18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整體改善佈置採海堤後撤方式進行規劃，建議大幅度改變既有海堤，於既有海堤及堤趾保護工原佈置範圍以拋石緩坡進行斷面調整，另墊高堤後防汛道路，並於道路海側邊界設置防洪牆，陸側則挖設排水溝渠，最後銜接既有土丘及防風林。			三、土地取得	15	土地為公有地，無須成本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直接保護整體桃園海岸地區活動遊客與當地住戶安全	13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塢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 永安里2521人、永興里1141人，共3662人		改善淹水面積	90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解決淹水問題，環境營造配合政策與民眾意向，配合地方創生，民意支持	9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166,741.74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管線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用地費	中央補助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地方分擔款支應占30%，目前地方分擔款預算已於桃園市議會通過。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地方分擔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新屋125計畫：桃市府109年度編列經費3.71億活化新屋濱海水環境。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公共設施難以促參	0	是(5) 否(0)
	地方分擔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已辦理，時間短尚未審核	1	是(5) 否(0)
工程費 (不含橋樑改建)		166741.739		0		166,741.74		評分合計		94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已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綜合意見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可另以附件呈現)：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單位：				
	☒ 公有地				需配合事項：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	☐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單位：				
					需配合事項：						
說明：有下列情形者不列入評比，惟仍需記載本表於綜合意見欄內說明								勘評委員簽名：			
2. 用地取得完成期限無法配合工程及計畫期限辦理者(含都市計畫變更)。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計畫總經費新台幣3億元，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預算及地方分擔款支應(中央補助款：2億1000萬(占70%)、地方分擔款：9000萬(占30%)，目前地方分擔款預算已於桃園市議會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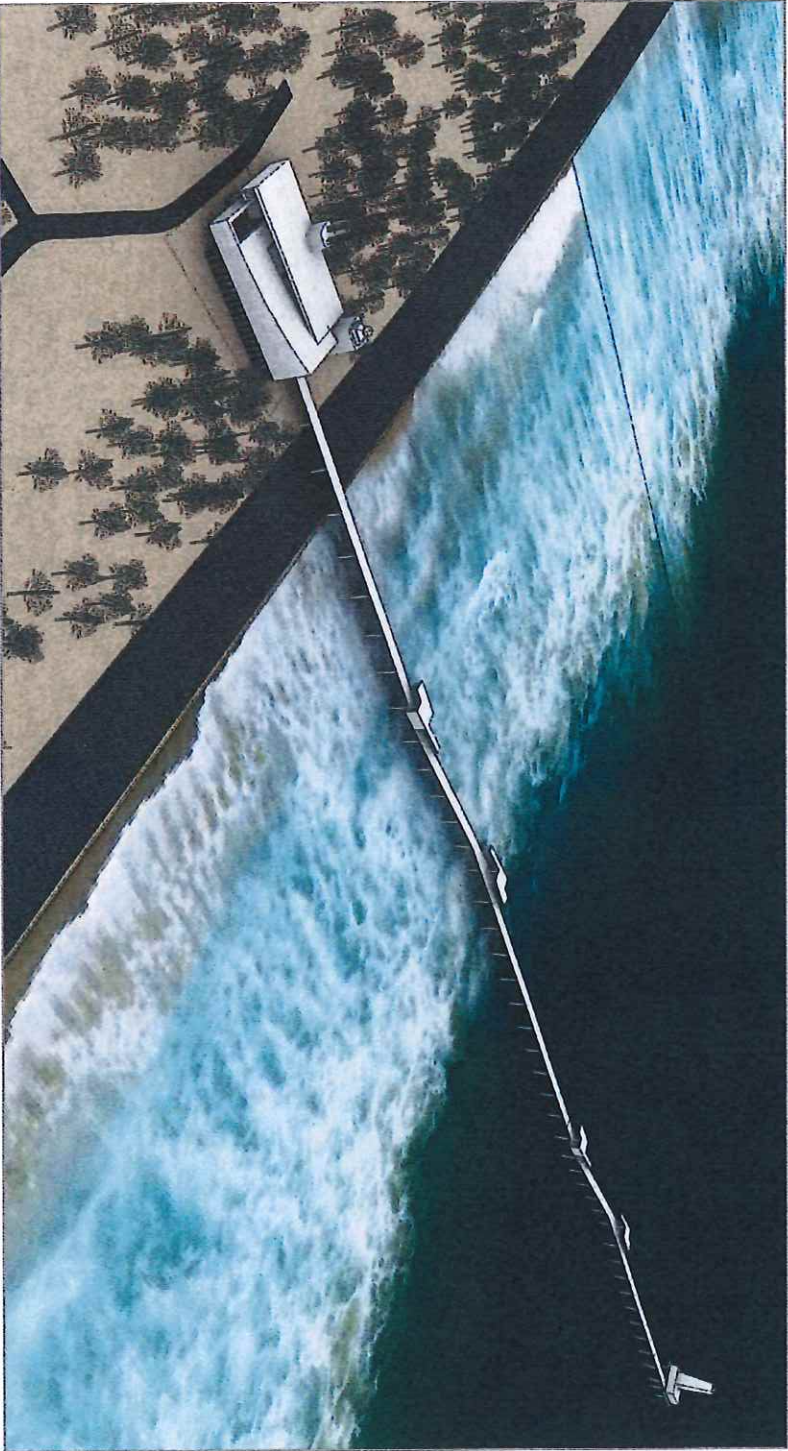
工程計畫

項次	工作項目	總工程經費(單位：萬元)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總計
一	海岸觀測暨遊客中心(既有建物整建與景觀改善)	7,000	3,000	10,000
二	多功能棧橋(新設棧橋設施450公尺) 生態復育空間	12,600	5,400	18,000
三	(沙腸袋暨不織布海草復育200公尺) (原生物種放流與生態調查)	1,400	600	2,000
總計		21,000	9,000	30,000

相關詳細工程單價數量計算如下表列：

項次	工作項目	單價(元)	數量	複價(元)	單位
一	發包工程費(列主要工項)			-	-
(一)	建物整建與景觀改善工程	60,000	1500	90,000,000	M2
(二)	多功能棧橋工程	380,000	450	171,000,000	M
(三)	沙腸袋暨不織布海草復育	60,000	200	12,000,000	M
(四)	原生物種放流與生態調查	3,500,000	2	7,000,000	次
二	其他費用(工管費、保險、空汙費等)			4,405,000	式
三	委外測設監造費			15,595,000	式
總計				300,000,000	(元)

建築與棧橋意象：



工程計畫	工程內容、數量及單價：			
	壹	發包工作費		152,750,000
	一	整地工程		4,816,266
	二	拋石護岸、造型鋪面工程、觀海亭整建工程		120,595,398
	三	雜項工程		1,655,202
	四	職業安全衛生費		2,525,657
	五	環境保護措施費		1,585,835
	六	品質管制作業費		1,971,731
	七	廠商管理什費（包含利潤、管理與其他保險費）		10,928,025
	八	工程保險費		1,398,077
	九	營業稅		7,273,809
		發包工程費		152,750,000
	貳	局辦其他費		13,991,739
	一	空氣污染防治費		407,333
	二	抽驗費		32,016
	三	工程管理費		1,867,655
	四	委託設計監造費		11,684,735
		總價(總計)		166,741,739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桃園(市)擬辦治理工程勘查評分表

工程名稱		桃園海岸環境暨科普教育推動計畫	工程地點 (鄉鎮市)	桃園市新屋區	項目	權重	縣(市)政府自評		河川局初審		評分標準				
							說明	評分	說明	評分					
☐ 河川 ☐ 排水 (計畫位於海岸，非屬河川排水)		水系名稱	新屋區大坡溪排水南側海岸		一、依規劃所排定優先順序辦理者	20	規劃優先辦理	20			a. 規劃成果列為第一期工程辦理 (20) b. 規劃成果列為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已完成可擴大保護效益(19) c. 規劃列為第二期之後，但因環境改變需提前辦理(18-11) d. 規劃列為第二期工程之後(10-0)				
工程位置 河川/排水名稱		新屋區蚵殼港段深圳小段0052-0041地號 (X座標：250866.807、Y座標：2762030.085；座標系統：TWD97二度分帶)，近深圳海堤之海岸帶			二、淹水情形 (依佐證資料評定，如照片、淹水清冊等)	20	可間接減緩及預報海岸帶淹水情勢	10			a. 於人口密集或重要產業區有淹水紀錄 (20) b. 有淹水紀錄且情況嚴重(19-10) c. 局部地區積水 (9-5) d. 無淹水事實但有淹水之虞 (4-0)				
工程內容		既有建物改善與景觀營造...1,510平方公尺 多功能棧橋工程...450公尺 沙腸袋暨不織布海草復育 200公尺 原生物種放流與生態調查 2次			三、土地取得	15	土地為桃園市府所有，公有地，無須成本	15			a. 可以多元方式取得用地，無需本計畫支應經費者(15) b. 用地已徵收或價購完成或公有地 (15) c. 所需用地為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14-10) d. 尚需辦理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變更等(10-0)				
					四、保護對象	15	間接保護整體桃園海岸地區活動遊客與當地住戶安全	7			a. 保護重要經建公共設施 (15) b. 保護村落社區 (14-10) c. 保護農田魚塭 (9-5) d. 保護原野地 (4-0)				
保護人口 (對象)		保護人口(蘆竹、大園、觀音、新屋區，約214,860人) (觀測中心可提供全桃園市海岸自然災害(淹水或暴潮等)的預警與相關資料，以及污染熱點預測等)	改善淹水面積	-	公頃	五、民意支持度	10	桃園市府、中央氣象局與中央大學、海洋大學結合官方與學界，共同配合共構營運方向。配合地方創生，民意支持度高	10		a. 民意支持度高(10-7) b. 尚須與民眾溝通(6-3) c. 民意支持度不高 (2-0)				
總經費需求 (千元)		300,000			六、管線遷移問題	5	無管線遷移	5			a. 無涉管線配合遷移(5) b. 相關管遷已調查並協調相關單位辦理(4-3) c. 有管遷問題尚未協調(2-1) d. 未調查管遷問題(0)				
經費分列		110年～111年		112年以後	合計	七、縣市政府可否提高用地配合款	5	地方分擔款支應9千萬(占30%)，目前地方分擔款預算已於桃園市議會通過。	5		a. 縣(市)政府可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5) b. 縣(市)政府無法提高用地配合款比例20% (0)				
用地費	中央補助	0		-	0	八、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辦理之工程	10	新屋125計畫：挑市府109年度編列經費3.71億活化新屋濱海水環境。 「智慧海象環境防災服務計畫」中央氣象局編列五千萬元，基地內布建海岸帶長程岸基波流觀測雷達。	10		是(10) 否(0) 註1. 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已奉行政院或中央相關部會核定可執行 註2. 需檢附所屬之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搭配或跨部會共同改善計畫書				
	地方分擔	0		-	0	九、可採促參機制辦理之工程	5	公共設施難以促參	0		是(5) 否(0)				
橋樑改建費	中央補助	0		-	0	十、工程核定前已先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5	已辦理，時間短尚未審核	2		是(5) 否(0)				
	地方分擔	0		-	0	評分合計		84							
工程費 (不含橋梁改建)						300,000,000						-	300,000,000	綜合意見	
未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 ☐ 災後緊急處理 ☐ 搶修 ☐ 搶險 ☐ 災後原地復健 ☒ 原構造物範圍內之整建或改善 ☒ 開發場所 ☐ 規劃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工程 ☐ 維護管理相關工程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已完成提案階段之生態檢核作業者：請補充說明本次提報工程，生態調查成果及如何採取對生態衝擊較小之可行工程方案及生態保育原則(不足部分請參照附件)：						其他機關(單位)配合事項						是否已完成協商： ☐ 是 ☐ 否			
規劃報告		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用地取得情形		需配合單位：									
☐	已完成規劃報告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核定機關：	已公告用地範圍線圖 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公告機關：	☐	已完成用地徵收/撥用核准徵收日期：		需配合事項：									
				☒ 公有地		需配合單位：									
☒	尚未完成規劃報告(核定中)	尚未完成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圖	☐	私有地，尚須辦理徵收		需配合事項：									
						勘評委員簽名：									
說明：															
1. 本計畫位於海岸帶，故未納入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範圍或治理規劃、規劃檢討等。															
2. 計畫用地取得已完成。															
※※本審查表後請附擬辦工程水系圖(標明工程位置)及相片，以清晰易辨識為原則，圖幅及相片大小及數量不拘。															

填表人： 主管課長： 局長：
電話：
電子信箱：